

附件 2:

人文社会发展学院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推荐科研成果测评指标

成果类型	测评指标	分值
论文与著作 (共 40 分)	SCI/SSCI/A 类期刊发表学术论文的第一作者 (或本校教师第一作者, 学生第二作者); 学术专著的第一作者	40
	CSSCI (含扩展版)、EI 期刊发表学术论文的第一作者 (或本校教师第一作者, 学生第二作者); 学术著作合编者	30
	北大核心期刊第一作者 (或本校教师第一作者, 学生第二作者)	15
	公开发表学术论文的第一作者 (或本校教师第一作者, 学生第二作者); 发表 EI、ISSHP 等检索的国际会议或国家级学会年会会议论文的第一作者 (或本校教师第一作者, 学生第二作者); 申请获批软件著作权	5
学科竞赛获奖 (共 40 分)	获得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和国家级学术科技竞赛特等、一等 (金奖) 和二等奖 (银奖), 其中特等奖排序前 3 名, 一等奖排序前 2 名, 二等奖排序第 1 名; 获得省级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特等奖排序前 2 名和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金奖排序第 1 名; 申请获批国家发明专利者 (排序第 1 名)	40
	获得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和国家级学术科技竞赛二等奖排序第 2 名, 三等奖排序第 1 名; 获得省级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一等奖排序前 2 名、二等奖排序第 1 名和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银奖或铜奖排序第 1 名; 学校承办的国际级、国家级学科竞赛一等奖排序第 1 名; 校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论坛特等奖排序第 1 名	20
	学校承办的国际级、国家级学科竞赛二等奖排序第 1 名, 并进入决赛; 校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论坛团队一等奖排序第 1 名	10
	校级学科竞赛团队一等奖排序第 1 名; 院级创新创业论坛团队一等奖排序第 1 名	5
创新创业项目 (共 20 分)	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国家级项目 (结题且优秀) 负责人	20
	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省级、校重点项目 (结题且优秀) 负责人	15
	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国家级项目 (结题且优秀) 参与人	10
	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省级、校重点项目 (结题且优秀) 参与人	5

- 注：1. 不同成果类型的分值可以累计，但每一部分内的多项成果不累计，同一成果不累计；
2. 全国（陕西省）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和学术科技竞赛项目名单以《西北农林科技大学特长生免试攻读研究生推荐办法》研院（2018）19号文件相关规定为准；
3. 学校承办的学科竞赛以当年公布的学科竞赛目录为准；
4. 申请人仅须递交大学在读期间获得的最能代表自己学术水平的论文著作和（或）科学竞赛、创新创业成果的证明材料；
5. 获得各种奖励和论著公开发表的截止日期为提交审核材料的前一天（以见刊为准），论著类申请人须提交论文发表的期刊或著作的原件及论文全文、期刊封面和目录页或著作封面、版权页及标有作者姓名等内容的复印件；竞赛与创新创业类须提交获奖证书、结题证书的原件及复印件；原件审核完退回，复印件教学办保存；
6. A类期刊以学校公布为准；SCI/SSCI/CSSCI/北大核心期刊以论文发表当年社会权威公布的为准；会议论文，必须有超过两个（含）版面的全文发表；
7. 要求论文或著作与所修专业具有一定相关性，具体由工作小组结合专家意见共同认定。